

2019 年度教学实验室安全自查报告

学校名称：北京大学

教学实验室名称：北京大学药学实验教学中心

教学实验室负责人（主任）：叶敏

教学实验室管理核心组成员：叶敏、张英涛、王超

教学实验室联系人/联系电话：张英涛 82801559

一、教学实验室发展和安全工作基本状况

2018-2019 年药学院教学实验室运行状况良好，顺利完成所有教学任务，无安全事故发生。

二、教学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和运行机制建设情况

（一）教学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

药学院教学实验室由北京大学药学实验教学中心统一管理，药学实验教学中心是校、院两级管理的实体结构，实行中心主任负责制。中心主任由药学院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兼任，全面主持中心的实验教学和实验室管理工作；副主任负责中心日常事务、实验教学、实验室管理等具体工作；实验教学中心师资队伍包括实验主持人、主讲教师、研究生助教、实验技术人员等。

实验中心主任是药学院教学实验室安全第一责任人，同时指定一名副主任主管中心的安全工作，是教学实验室安全的直接责任人，形成由实验中心主任—副主任—实验主持—主讲教师—实验助教—实验技术员共同组成的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

北京大学药学实验教学中心是教育部国家级示范中心建设单位，中心每年接待多个单位的来访，运行情况一直保持良好的。

（二）教学实验室安全运行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

药学实验教学中心通过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及推进制度落实，形成了良好的教学实验室安全运行机制，如建立了：药学实验中心实验课规范；药学实验教学中心仪器设备预算、领用与报废制度；药学实验教学中心仪器赔偿制度；药学实验教学中心仪器管理总则；药学实验教学中心学生实验室规则；药学实验教学中心实验室设备管理员岗位职责；药学实验教学中心青年教师规范化培训细则；药学实验教学中心光谱色谱实验室精密仪器测试规范；药学实验教学中心玻璃仪器及药品的管理与使用规定；研究生在实验中心指导学生实验要求规范；实验中心助教守则；实验中心实验主持职责；实验中心危险化学品管理规定；实验室安全防

火制度。

建立了网格化管理运行机制。中心建立了“课程-实验室-仪器”、“中心主任-实验主持-实验主讲-研究生助教-实验技术员（实验室安全员）-易发生危险的仪器”的专人专责管理防控体系，通过以课程划分管理单元网格、严格进行实验室安全检查、责任到人、认真排查隐患、防患于未然，在全中心运行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

形成定期进行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每年组织四次全中心整体安全检查、复查（五一、十一、暑假前、寒假前），并制定实验技术人员-实验主持-中心领导-院领导，每日-周-月-季一次定期检查制度，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确保教学实验正常开展。

形成研究生助教岗前培训制度。教学实验课程助教一般由高年级研究生担任，但由于研究生助教队伍的高流动性，对研究生助教的培训尤为重要。要求研究生助教参加学院、中心组织的实验安全培训，同时要参加实验主讲教师的导论课，了解本门课程对安全方面的要求，在带教前要在实验教学人员的指导下完成三倍量的预实验。

加强实验技术人员的管理，确保教学实验室安全运行。实验技术人员是实验教学中心专门的实验室管理人员，是教学实验室日常维护、管理的主要承担者。要求实验技术人员在实验课前，要配合实验教学人员准备好实验所需药品、设备，并随时检查实验室硬件条件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如水电门窗、气暖通、烟感温感、实验台等设备，及时和实验教师、助教进行交接，发现问题及时向主管院校领导和中心主任汇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确保实验教学中实验室能够正常、安全运行。实验课后还要做好实验室废弃物的回收和处理工作。

（三）教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情况

药学院教学实验室有专用于存放试剂药品的空间（储藏室、储藏区、储存柜等），并保证通风、隔热、避光、安全；化学药品、试剂能够做到分类存放，标签清晰牢固；试剂不叠放，配伍禁忌化学品不混存，实行固/液分开、酸/碱分开、氧化物/还原物分开放置等原则；有机溶剂储存区远离热源和火源；易泄漏、易挥发的试剂能够保证充足的通风；试剂柜中没有电源插座或接线板。

剧毒、易制毒、易制爆、易爆、麻醉药品与精神类药品等购买前必须经学校审批，报公安机关或相关部门批准或备案后，向具有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购买，没有私自从外单位获取管控化学品的情况。上述化学品的存放、保管、领取、使用、处置均遵循相关安全流程并保留台账记录。教学实验室在内容设计上尽量避免使用剧毒化学试剂与国家管控的麻醉、精神类药品，如果必须使用，则设专柜保存、专人管理，并建立管理台账和使用记录，定期检查库存情况，保证账物相符。剧毒、爆炸品目前已经不在教学实验中使用，并不再保存。易爆、易制毒化学品、麻醉药品单独存放于符合安全标准的专库或专用保险柜并实施重点监管，严格执行双人收发、双人记账、双人双锁、双人领取和双人使用的“五双”管理制度。

（四）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和学院均设立专项经费长期定向用于实验中心的建设和实验教学的改革。

三、教学实验室安全宣传教育情况

（一）教学实验室安全宣传教育开展情况。

在每门实验课教学中，都要在第一次实验课中讲解与实验安全相关的专业知识，要求学生首先掌握与本课程相关的安全内容，安全内容贯穿课程全过程，倡导绿色化学、半微量实验；充分利用网络、手机微信群和各种数字多媒体设备通报高校安全事故案例进行实验安全教育，让学生提高安全意识；建立规范的岗前安全培训和安全准入制度，对教师、助教进行岗前培训，组织师生进入实验室前参加实验室安全准入考试；组织学生进行模拟火灾逃生演练、灭火器使用演习等；建立了系列安全管理制度，并挂在中心网站制度建设栏目中加强宣传教育。

（二）教学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建设与运行情况，安全教育课程建设情况等。

对所有新入学研究生，在进入实验室前进行实验室安全知识培训、安全知识考核，考试合格后，签订安全承诺书，按学院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后，由院办颁发药学院实验室工作准入证，方可进入实验室进行学习。对于本科生，在每门实验

课开始前安排安全导论课，讲述与本实验有关安全知识，课后进行安全内容测验，考试合格后方可参加实验课。

研究生院开设医学实验安全教育课，中心教师承担化学实验安全部分讲课任务，本科生实验导论课程中涵盖安全教育内容。

四、教学实验室安全专项检查情况

在药学院的统一安排下，实验教学中心每学期进行一次实验室水、电、通风、实验台、加热仪器、紧密仪器等实验室设施、设备及实验室危险化学品规范化管理的专项检查工作。

五、教学实验室安全应急能力建设情况

按照医学部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确保教学科研等各项工作正常进行的要求，依据《北京大学药学院突发事件应对预案》，结合实验教学中心的实际情况，为有效地防范重大火灾、重大治安事件、各类影响稳定的突发事件发生，及时防止和消除各类隐患，保证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制定了相应的措施，并成立了领导小组。

六、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信息化建设情况

（一）教学实验室信息化资源、平台建设情况。

实验中心建立了药学虚拟仿真实验室、机器人（临床药学）教学平台、中药标本馆数据库及网站，为所有教学实验室安装电子触摸一体机电子黑板。

（二）信息技术与安全工作的融合情况。

药学楼装修改造后，为楼内所有教学实验室安装高清监控录像系统进一步加强教学实验室的安防工作。

七、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教学实验室空间拥挤，尤其是生药与药植教学实验室的生均面积严重不足，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配套用房如准备室、库房、仪器室等面积不足。安防监控没有全覆盖等。

八、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的典型经验

药学实验教学中心的实体机制，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保障了教学实验室的安全管理职能明确、制度健全、运行良好。

实验室装修改造、高清监控系统的安装，提升了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硬件建设，为教学实验室的安全工作提供保障。